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及其子公司、四川长虹的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长虹控股子公司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涉及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采购或销售压缩机、包装箱、钢板、家电等产品；采购或销售工程设备、软件等；提供燃料、动力；采购或提供劳务；租赁或承租业务；采购或销售软件服务；外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业务；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业务等方面。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882,200.00 万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前述单位累计共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133,542.00 万元（不含税）。

2023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预计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购买商品及原材料、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服务、采购设备、租赁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236,000 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赵其林先生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预计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购买或销售商品；采购或销售注塑件、包装箱、门壳、钢板、家电等产品；采购或销售设备、维备件、模具等；接受或提供劳务；购买或提供燃料及动力；租赁或承租、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采购软件服务；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1,566,000 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赵其林先生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预计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采购冰箱（柜）压缩机、购买压缩空气、销售商品、接受或提供服务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80,200 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赵其林先生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外部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长虹美菱《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四川长虹、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等审议该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见下表：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3 年 1 月 1 日-11 月 20 日已发生金额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2024 年） | 2022 年发生额 |
|-------------------|---------------------|---------------------|----------|-------------------------------|---------------------|------------|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集成电路、粒子、钢板、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 市场价 | 34,045.23 | 23,000.00 | 33,985.13 |
|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组件、注塑件、电控盒盖、底盘、摆叶等 | 市场价 | 75,157.28 | 130,000.00 | 80,947.68 |
| |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 支架、压板、底板组件、背板等 | 市场价 | 43,282.67 | 65,000.00 | 45,767.42 |
| |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 包装箱、纸箱等 | 市场价 | 10,276.14 | 20,000.00 | 13,066.04 |
| |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 电子元件变压器、遥控器等 | 市场价 | 2,600.60 | 5,000.00 | 2,546.79 |
| | 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印制板组件等 | 市场价 | 2,423.59 | 4,000.00 | 2,570.75 |
| | 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购买商品等 | 市场价 | 3,559.57 | 16,000.00 | 510.85 |
|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 购买商品、接受燃料及动力 | 市场价 | 2,780.68 | 6,000.00 | 2,111.84 |
| | 小计 | -- | -- | 174,125.76 | 269,000.00 | 181,506.50 |
| |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采购压缩机、购买商品、接受后勤服务等 | 市场价 | 48,902.37 | 80,000.00 | 45,187.52 |

| | | | | | | |
|------------------------|---|----------------------|-----|-------------------|---------------------|-------------------|
| 采购压缩机、销售商品、接受或提供服务等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 市场价 | 80.20 | 200.00 | 212.67 |
| | 小计 | -- | -- | 48,982.57 | 80,200.00 | 45,400.19 |
| 向关联人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 市场价 | 617.56 | 3,000.00 | 919.22 |
| | 小计 | -- | -- | 617.56 | 3,000.00 | 919.22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原材料及商品等 | 市场价 | 111.80 | 1,000.00 | 143.37 |
| | 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冰箱、冰柜、空调等 | 市场价 | 8,264.42 | 30,000.00 | 10,146.95 |
| | CHANGHONG (HK) TRADING LIMITED、 CHANGHONG 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 冰箱、冰柜、空调等 | 市场价 | 78,275.15 | 140,000.00 | 52,818.68 |
| |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厨电及小家电等产品 | 市场价 | 645,820.18 | 880,000.00 | 683,520.46 |
| | Changhong Europe Electrics. r. o | 冰箱、冰柜等 | 市场价 | 9,405.32 | 12,000.00 | 1,376.83 |
|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 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 市场价 | 743.17 | 3,000.00 | 3,171.90 |
| | 小计 | -- | -- | 742,620.04 | 1,066,000.00 | 751,178.19 |
| 租赁业务、承租业务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仓储、厂房、公寓、办公地点等租赁业务 | 市场价 | 1,628.34 | 4,000.00 | 2,610.82 |
| | 小计 | -- | -- | 1,628.34 | 4,000.00 | 2,610.82 |
|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等 |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运输、仓储、装卸等 | 市场价 | 54,192.75 | 75,000.00 | 61,657.16 |
| | 小计 | -- | -- | 54,192.75 | 75,000.00 | 61,657.16 |

| | | | | | | |
|---------------------------------|-----------------------|---------------------------|-----|------------------|------------------|------------------|
|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 |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 售后、安装维修费等 | 市场价 | 30,967.35 | 51,000.00 | 30,020.77 |
| | 小计 | -- | -- | 30,967.35 | 51,000.00 | 30,020.77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或向关联人提供其他服务、劳务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接受或向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等 | 市场价 | 6,920.16 | 5,000.00 | 2,698.35 |
| |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 提供劳务等 | 市场价 | 13.02 | 3000 | 1,067.19 |
|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提供劳务等 | 市场价 | 85.70 | 10000 | 2,199.65 |
| | 小计 | -- | -- | 7,018.88 | 18,000.00 | 5,965.19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 市场价 | 44,442.12 | 80,000.00 | 40,942.87 |
| | 小计 | -- | -- | 44,442.12 | 80,000.00 | 40,942.87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设备、提供技术服务、提供燃料动力、出租等 | Orion.PDP.Co.,ltd | 冰箱等 | 市场价 | 3,792.73 | 6,500.00 | 5,156.73 |
|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销售商品及设备、提供技术服务、提供燃料动力、出租等 | 市场价 | 1,395.75 | 3,000.00 | 238.05 |
| | 小计 | -- | -- | 5,188.48 | 9,500.00 | 5,394.78 |
| 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动力、承租、采购设备等 |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 采购设备等 | 市场价 | 45.42 | 500.00 | 53.68 |
| |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 变频一体板等 | 市场价 | 16,998.14 | 30,000.00 | 11,551.33 |
| |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wifi 模块等 | 市场价 | 1,116.77 | 3,000.00 | 913.94 |
| | 四川奥库科技有限公司 | 变频一体板 | 市场价 | 2,428.13 | 8,000.00 | 764.15 |
|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承租等 | 市场价 | 1,245.71 | 180,000.00 | 208.19 |
|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 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承租、采购设备等 | 市场价 | 2,077.24 | 5,000.00 | 2,059.86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23,758.15 | 226,500.00 | 15,551.15 |
| | 合计 | | -- | 1,133,542.00 | 1,882,200.00 | 1,141,146.84 |

(三)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3年1月1日-11月20日已发生金额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2023年)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集成电路、粒子、钢板、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 市场价 | 34,045.23 | 65,000.00 | 2.07% | -47.62% | 2022年12月7日、12月23日、2023年9月8日，巨潮资讯网(2022-087、2022-088、2022-089、2022-100、2023-044、2023-045、2023-047公告) |
|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组件、注塑件、电控盒盖、底盘、摆叶等 | 市场价 | 75,157.28 | 100,000.00 | 4.57% | -24.84% | |
| |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 支架、压板、底板组件、背板等 | 市场价 | 43,282.67 | 65,000.00 | 2.63% | -33.41% | |
| |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 包装箱、纸箱等 | 市场价 | 10,276.14 | 20,000.00 | 0.63% | -48.62% | |
| |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 电子元件变压器、遥控器 | 市场价 | 2,600.60 | 4,000.00 | 0.16% | -34.99% | |
| | 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印制板组件等 | 市场价 | 2,423.59 | 4,500.00 | 0.15% | -46.14% | |
| | 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购买商品等 | 市场价 | 3,559.57 | 12,000.00 | 0.22% | -70.34% | |
|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 购买商品、接受燃料及动力 | 市场价 | 2,780.68 | 8,000.00 | 0.17% | -65.24% | |
| | 小计 | -- | -- | 174,125.76 | 277,500.00 | 10.60% | -37.25% | |

| | | | | | | | |
|------------------------|--|----------------------|-----|-------------------|---------------------|---------------|----------------|
| 采购压缩机、销售商品、接受或提供服务等 |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采购压缩机、购买商品、接受后勤服务等 | 市场价 | 48,902.37 | 54,000.00 | 3.03% | -9.44%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 市场价 | 80.20 | 500 | 2.09% | -83.96% |
| | 小计 | -- | -- | 48,982.57 | 54,500.00 | 5.13% | -10.12% |
| 向关联人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 市场价 | 617.56 | 2,000.00 | 2.70% | -69.12% |
| | 小计 | -- | -- | 617.56 | 2,000.00 | 2.70% | -69.12%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原材料及商品等 | 市场价 | 111.80 | 1,500.00 | 0.01% | -92.55% |
| | 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冰箱、冰柜、空调等 | 市场价 | 8,264.42 | 80,000.00 | 0.40% | -89.67% |
| | CHANGHONG (HK) TRADING LIMITED、 CHANGHONG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 冰箱、冰柜、空调等 | 市场价 | 78,275.15 | 150,000.00 | 3.81% | -47.82% |
| |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厨电及小家电等产品 | 市场价 | 645,820.18 | 800,000.00 | 31.45% | -19.27% |
| | Changhong Europe Electrics. r. o | 冰箱、冰柜等 | 市场价 | 9,405.32 | 10,000.00 | 0.46% | -5.95% |
|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 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 市场价 | 743.17 | 5,000.00 | 0.04% | -85.14% |
| | 小计 | -- | -- | 742,620.04 | 1,046,500.00 | 36.16% | -29.04% |
| 租赁业务、承租业务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仓储、厂房、公寓、办公地点等租赁业务 | 市场价 | 1,628.34 | 4,000.00 | 15.42% | -59.29% |
| | 小计 | -- | -- | 1,628.34 | 4,000.00 | 15.42% | -59.29% |

| | | | | | | | |
|--------------------------------|----------------------|---------------------------|-----|------------------|------------------|---------------|----------------|
|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等 |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运输、仓储、装卸等 | 市场价 | 54,192.75 | 82,000.00 | 33.17% | -33.91% |
| | 小计 | -- | -- | 54,192.75 | 82,000.00 | 33.17% | -33.91% |
|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 |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 售后、安装维修费等 | 市场价 | 30,967.35 | 45,000.00 | 18.96% | -31.18% |
| | 小计 | -- | -- | 30,967.35 | 45,000.00 | 18.96% | -31.18%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或向关联人提供其他服务、劳务等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接受或向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等 | 市场价 | 6,920.16 | 10,000.00 | 25.83% | -30.80% |
| |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 提供劳务等 | 市场价 | 13.02 | 500 | 0.34% | -97.40% |
|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提供劳务等 | 市场价 | 85.70 | 500 | 2.26% | -82.86% |
| | 小计 | -- | -- | 7,018.88 | 11,000.00 | 28.43% | -36.19%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 市场价 | 44,442.12 | 82,000.00 | - | -45.80% |
| | 小计 | -- | -- | 44,442.12 | 82,000.00 | 0.00% | -45.8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设备、提供技术服务、提供燃料动力、出租等 | Orion. PDP. Co., ltd | 冰箱等 | 市场价 | 3,792.73 | 6,500.00 | 0.18% | -41.65% |
|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销售商品及设备、提供技术服务、提供燃料动力、出租等 | 市场价 | 1,395.75 | 3,000.00 | 15.13% | -53.48% |
| | 小计 | -- | -- | 5,188.48 | 9,500.00 | 15.31% | -45.38% |
| |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 采购设备等 | 市场价 | 45.42 | 3,000.00 | 0.20% | -98.49% |

| | | | | | | | |
|---|---------------------|---|-----|--------------|--------------|-------|---------|
| 购买商品、 原材料、接 受劳务服 务、购买燃 料动力、承 租、采购设 备等 |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 变频一体板等 | 市场价 | 16,998.14 | 20,000.00 | 1.03% | -15.01% |
| |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wifi 模块等 | 市场价 | 1,116.77 | 5,000.00 | 0.07% | -77.66% |
| |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购买商品、原材料、 接受劳务服务、购买 燃料动力、承租、采 购设备等 | 市场价 | 5,597.82 | 7,500.00 | 2.97% | -25.36% |
| | 小计 | -- | -- | 23,758.15 | 33,000.00 | 4.27% | -28.01% |
| 合计 | | | -- | 1,133,542.00 | 1,647,000.00 | - | - |

注：1.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45,000 万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28,946.63 万元。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1,551,000 万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055,612.80 万元。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54,500 万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48,982.57 万元。

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前，各子公司及业务部门基于预计 2023 年度产销计划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但因市场与客户要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部分关联交易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20%以上，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3.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注册资本：3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柳江

成立日期：1995年6月16日

经营范围：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矿产品销售，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汽车维修，电子产品维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及设备租赁，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长虹集团 2022 年 1-12 月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虹集团资产总额 100,609,817,108.44 元，负债总额 76,405,847,696.26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4,203,969,412.1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243,884,665.67 元。2022 年度，长虹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00,979,448,730.7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370,021.19 元。

根据长虹集团 2023 年 1-9 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长虹集团资产总额 107,170,737,666.11 元，负债总额 82,101,950,857.42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5,068,786,808.69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240,865,997.74 元。2023 年 1-9 月份，长虹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76,028,102,637.5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4,375,415.57 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虹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3.22%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已连续多年从长虹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服务、采购设备等业务，同时向该关联人销售商品、出租等，业务开展较好，该关联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公司认为该关联人能够遵守双方的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

2024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该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36,000 万元（不含税）。

（二）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注册资本：461,624.42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代为履行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

成立日期：1993 年 4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电器修理；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日用产品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电工器材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音像制品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根据四川长虹 2022 年 1-12 月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四川长虹资产总额 85,537,738,104.04 元，负债总额 62,700,837,234.12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2,836,900,869.9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3,660,368,717.81 元。2022 年度，四川长虹实现营业收入 92,481,659,367.2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7,872,369.98 元。

根据四川长虹 2023 年 1-9 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四川长虹资产总额89,222,886,173.05元,负债总额65,716,731,709.98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3,506,154,463.0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3,912,851,854.96元。2023年1-9月份,四川长虹实现营业收入70,059,665,340.0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8,786,569.93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四川长虹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81,832,43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36%,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受四川长虹直接控制,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6.3.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已连续多年从该公司采购商品、塑料件、包装箱、钢板、工程设备、备件、模具等,同时向该公司及子公司销售材料、电器件、钣金件和通过其销售平台销售家电产品等,提供或接受劳务、软件服务、租赁、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向其下属子公司外包产成品物流业务、国内产品售后服务等,合作良好,该关联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关联人能够遵守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

2024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该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566,000万元(不含税)。

(三)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高新开发区内)

注册资本: 69,599.598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秀彪

成立日期: 1996年6月13日

经营范围: 无氟压缩机、电冰箱及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制冷设备的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五金配件的加工及销售,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资产租赁,家用电器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财务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长虹华意2022年1-12月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虹华意资产额为12,573,398,459.37元,负债总额为7,688,358,403.21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4,885,040,056.16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

额为 3,593,719,447.93 元。2022 年度，长虹华意实现营业收入 13,095,484,579.3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750,915.73 元。

根据长虹华意 2023 年 1-9 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长虹华意资产总额为 13,361,991,480.07 元，负债总额为 8,292,853,451.77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5,069,138,028.30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3,738,493,674.41 元。2023 年 1-9 月，长虹华意实现营业收入 10,726,190,172.33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053,723.68 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持有长虹华意 30.60% 的股权，是长虹华意的第一大股东，长虹华意与本公司同受四川长虹直接控制，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冰箱（柜）压缩机及燃料动力等，且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关联人能够遵守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等。

2024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该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0,200 万元（不含税）。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交易涉及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采购或销售压缩机、包装箱、钢板、家电等产品；采购或销售工程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提供燃料、动力；采购或提供劳务；租赁或承租业务；采购或销售软件服务；外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业务；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业务等方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节约成本为目的，均为本公司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的关联交易，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市场化的原则下开展关联交易，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及满足公司经营发展。

2.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目的均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节约成本，通过前端配套、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租赁、融资租赁、软件服务、通过其销售平台销售家电产品、外包物流业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关联交易，降低成本，提升效率，保证公司正常的日常经营运行。前述关联交易均在市场化的原则下开展。

3. 压缩机是冰箱、冰柜的重要部件，本公司出于性能、质量、价格、服务、运输等方面的综合考虑，近年来部分选用了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压缩机。另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长虹华意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前述关联交易均在市场化的原则下开展。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及持续性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由于长期合作，和对方已形成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交易量按照实际发生额计算，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此类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洪远嘉先生、牟文女士、赵刚先生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同意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1. 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是正常、合理的，本次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

原则，关联方能够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在审议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长虹美菱《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长虹美菱《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表示同意，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